

雙北市 115 年第五屆雙語金英盃講演競賽辦法

壹、參賽資格及限制

一、參賽資格為雙北市國中雙語課程學校組隊參加。

貳、報名

一、報名人數：每隊人數至少 10 人。

A 組：學校組(每校最多 1 隊)

B 組：班級組(每校最多 3 隊)

二、報名日期：115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5 年 03 月 31 日止。

三、報名方式及注意事項：

競賽員報名時應繳交影音、影像、著作及肖像權讓與同意書(附件 1)。
參賽選手之影音、影像、著作及肖像權等歸屬主辦單位所有,並於日後錄製獲獎團隊學生之影帶提供各校觀摩學習之用,不得移作他用。

參、競賽項目及時間限制

英語講演表藝：每隊 6 分鐘。

肆、競賽內容及規定

任選一個國家文化做展現,報名時附上題目及中英文簡介(附件 2),另檢附影片英文字幕,以 A4 直式橫打、12 號字、單行間距、單面列印並編頁碼後(請勿裝訂且勿出現學校名稱、學生、老師中文直譯英文姓名),題目於報名後不得更改。

伍、競賽評分標準

一、比賽方式:採取二階段遴選淘汰制方式

(一)初賽:以影片評分,影片格式依照如下之影片格式標準,以上傳影片或光碟提供,參賽人員要簽署肖像播放隱私權同意書。

影片格式:

| 項目 | 規格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時間 | 六分鐘 |
| 文稿 | 不需配上字幕,但報名時須提交字幕稿 |
| 後製 | 一鏡到底不可剪輯 |
| 解析度 | 1920 * 1080 (HD 畫質 1080p)(含)以上 |
| 短片格式 | avi、mov、mp4、mpg,檔案大小不得超過 1GB |
| 拍攝器材 | 不限 |
| 建議畫面比例 | 16 : 9 |

決賽:初賽錄取 12 隊{由主辦單位決議}於 115 年 04 月 26 日進行決賽

二、評分標準:

(一)初賽評分項目為:

- 1、 語言(發音、語調、語氣) 20%
- 2、 內容(吸引力、長知識、共鳴) 30%
- 3、 臺風(儀容、表情、服裝、道具) 30%
- 4、 創意(動作、整體) 20%
- 5、 加分:演出人數超過 10 人,每增加 2 人加 1 分,最多加 5 分

(二)複賽評分項目為:

- 1、 語言(發音、語調、語氣) 20%
- 2、 內容(吸引力、長知識、共鳴) 30%
- 3、 臺風(儀容、表情、服裝、道具) 30%
- 4、 創意(改編、動作、整體) 20%
- 5、 加分:演出人數超過 10 人,每增加 2 人加 1 分,最多加 5 分

(三)若是初賽或複賽有同分之隊伍時,其比序依序為創意、臺風言之分數為比序的優先順序。

三、競賽活動時間：

(一)初賽影片上傳時間：115 年 04 月 01 日起至 115 年 04 月 11 日止

(二)複賽成績公佈時間：114 年 04 月 18 日(五)

(三)決賽時間：115 年 04 月 26 日(日)

四、比賽地點：台北市私立新民國際學校(台北市中正區汀洲路 2 段 143 號)

五、獎項及獎金

初賽得獎學生由各校自行依需要予以獎勵。

決賽：第一名：頒發獎金，新臺幣 20,000 元整+獎座

第二名：頒發獎金，新臺幣 10,000 元整+獎座。

第三名：頒發獎金，新臺幣 7,000 元整+獎座。

第四名：頒發獎金，新臺幣 5,000 元整+獎座。

優質獎：頒發獎金，新臺幣 3,000 元整+獎座。

道具補助金：參與初賽之隊伍，每一隊伍補助新臺幣 NT\$ 1,000 元整。

交通補助金：進入決賽之隊伍，每隊補助新臺幣 NT\$ 1,000 元整。

附註：

1. 聯絡人：籌備主委張喜文會長 手機：0912-056-303

LINE ID: 23376098

2. 加入：第五屆扶輪雙語金英盃比賽群組掃描 QR code 如圖

Line <https://line.me/ti/g/MgqMHYY782>

32024 雙語金英盃年代電視{點亮新台灣專輯

<https://m.youtube.com/watch?v=96Su-QLte-Q>

